

2022年11月25日机构声明

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

今天，11月25日，我们聚在一起纪念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。对妇女的暴力侵害有多种形式，它对妇女生活的影响程度，主要取决于她们能否获得有助于康复的基本权利保障。

在所有男性性别暴力形式中，性暴力是最普遍、最隐蔽、最自然的形式。性暴力的所有这些特征使其成为了父权制的中心元素。性暴力无关于性，而是关于权力。对女童、少女、妇女进行物化、羞辱、支配、惩戒，让她们恐惧，限制她们自由的权力。制造男性应在性中采取主动，没被直接拒绝就不停手的社会期望的权力。甚至还有无视拒绝或强行越界的权力。

还有让人因为遭受性侵害而产生羞耻感的权力，让受害/幸存女性承担责任和责备（她穿了什么、服用了什么、在什么地方、是否是独自前去……），而不是将侵害者指为唯一责任者的权力。或是质疑举报女性意图的权力。还有最重要的，是创造出下列假象的权力：侵害行为是变态、邪恶的陌生人在公共场所实施的行为。然而事实是，大部分侵害行为，尤其是情节最严重的那些，发生在被视为私密的场所，最常见的侵害者也没有特定类型。他们是朋友、伴侣、同学、同事、邻居、家人或亲近的人。

世界各地的女权运动都在反抗这种父权，指明性暴力的原因和后果，辨明性暴力在各种发生环境中（家庭、伴侣、社会或社区、工作、教育、网络或政治）的不同表现。这些运动也谴责了对性侵女性习以为常、予以接受的强奸文化，掀起了一股姐妹互助的浪潮，对举报女性的发声给予认可，为这些女性提供陪伴。

与此同时，女性主义者也推动了两大变化的发生。首先，他们将女性的同意置于中心位置。性自由既包括在想做时和想做的人做的自由，也包括拒绝发生性关系的自由。这就要求整个社会，尤其是男性，摆脱他们在父权制教导下习得的刻板印象和性别角色，学会在自己身上及朋友、家庭、同事或休闲社交圈中识别出使性暴力合法化、平常化或直接构成性暴力的各种态度和行为。

其次，女性主义者也要求政府部门尽到应尽的职责，消除一切形式的制度化暴力。这一责任包括制定预防政策和赔偿政策，为这些政策配备充分的经济资源，要求各机构、各部门全力合作和协作。

这是全国所有政治机构的共同承诺。我们承诺为所有受到性暴力侵害的权利提供保障：从安全权到身心完整权，到健康权、受教育权或社会和政治参与权。简而言之，这是对妇女自由的承诺，而妇女的自由也将让我们的社会更加自由。

